

关于冠县柳林镇文旅项目
是否纳入环评管理的回函

冠县柳林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咨询的《关于冠县柳林镇文旅项目是否需要办理环评手续的函》已收悉，根据你单位材料描述，经查询《建设项目环评影响分类管理名录》（2021年版）该项目属于：社会事业与服务业。

环评类别		报告书	报告表	登记表	本栏目环境敏感区含义
项目类别					
五十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					
113	展览馆、博物馆、美术馆、影剧院、音乐厅、文化馆、图书馆、档案馆、纪念馆、体育场、体育馆等（不含村庄文化体育场所）	/	涉及环境敏感区的	/	第三条（一）中的全部区域；第三条（二）中的除（一）外的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，永久基本农田、基本草原、森林公园、地质公园、重要湿地、天然林，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栖息地，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生长繁殖地
115	旅游开发	/	缆车、索道建设	其他	

你单位如有下列情形的：新建涉及环境敏感区的；有缆车、索道建设的需要做环评报告。如涉及上述情况，请遵守环境影响评价政策，如果不涉及则豁免，请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。

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2024年6月3日